

腐败与经济增长并存东亚的理论综述

王 箐 高 峰

(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 山东 济南 250100; 山东经济学院统计与数学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14)

[摘要] “腐败—发展”悖论普遍存在于东亚国家,即经济的高速增长与大量的腐败并存。经济学界对这一问题的解释主要有两种思路:一是腐败有效论;二是有组织腐败遏制了腐败对经济的消极影响。结合有组织腐败理论,本文进一步分析了中国的情形,提出不能忽视腐败,主张通过调整实际权力实现经济持续快速增长。需要意识到的是,对腐败问题的研究尚有一定的局限性。因此,鉴于腐败在实证中的重要影响及理论的不完善,有进一步研究东亚地区腐败现象的必要。

[关键词] 腐败; 经济增长; 集体腐败; 腐败有效论

[中图分类号] F06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971X(2010)05-0041-07

一、引言

通常认为,一个透明、公正和清廉的环境是经济快速增长的重要保障,而腐败则会降低投资和经济增长,被认为是“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最大障碍”(World Bank, 2000)。大多数学者如 Mauro(1995, 1998)、Monte 和 Papagni(1997)、Tanzi和 Davoodi(1997)等都坚持腐败不利于经济增长的观点。然而,这一主流观点在东亚地区却无法得到证实。二战后,东亚各国确定了现代化的目标,开始了如火如荼的现代化进程,并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被称为“东亚奇迹”。即便是1997年的东亚金融危机,也只是让东亚暂时低下了其高昂的身躯,之后迅速恢复,并获得了激动人心的经济复兴。然而,我们看到:东亚经济在快速增长的过程中,腐败一直与之如影随形,好像业已扎根于东亚,且有枝繁叶茂的趋势。自1998年以来,有关腐败丑闻的报道不绝于耳,甚至有的人将腐败视为“东亚的特色”,“东亚的地方病”。最近又有一位前东亚国家的总统(卢武铉)因为腐败调查自杀身亡。那么,腐败和经济快速增长可以并存于东亚的原因是什么?这是本文关注的重点。

二、腐败的定义和种类

在解决上述问题之前,有必要明确腐败的内涵和分类。Kueger(1974)最早研究了权力领域的腐败行为,她提出了“经济租”的概念,^①即用寻租理论来解释普遍存在于各种类型的国家的腐败。其后,Ackeman借助“委托—代理”理论解释腐败的经济学内涵。Ackeman(1978)^②认为,如果第三方试图以贿赂手段,即向这个代理人非法支付一笔钱来影响代理人的决策,而代理人没有将这笔钱上缴委托人,这就构成了腐败。纳依(J.S. Nye)也是在“委托—代理”的框架内定义腐败:“腐败是为私人、家庭成员或私人小圈子获取金钱、身份而背离公共角色的规范职责的行为,或违反那些旨在防止滥用私人影响以谋取私利的规则的行为。腐败包括贿赂(以物质腐蚀某一职位占有者以影响他的判断)、裙带关系(基于私人关系而不是按照人的品德提供庇护)和盗用(为个人目的非法盗用或侵占公共资源)。”^③此外, A. Shleifer and R. Vishney(1993)^④从“交换”这一角度入手,将政府腐败定义为“政府官员为了个人利益出售政府财产”。

腐败的分类方法有很多。依据腐败规模可以将腐败分为大规模的腐败和小范围腐败。菲律宾头号腐败者马科斯凭借绝对权力聚敛了300亿美元。印

[作者简介]王箐(1984—),女,山东淄博人,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法经济学。

尼的苏哈托执政 30 年间建立了一个以家族为中心的“商业帝国”。没有人能说清苏哈托家族侵吞的财富的数量,人们猜测在印尼几乎所有的大笔业务中他都拥有 20% 的股份。上述腐败被称为大规模腐败,而低层的公共服务提供者索要少量贿赂属于小范围腐败。

还有破例式腐败和润滑式腐败的区分。前者指接受贿赂的官员进行某些不应该执行的操作;后者指接受贿赂的官员执行或加快完成份内的任务。有的学者认为此时的腐败以过度管制经济下的“润滑剂”和“效率金钱”的角色存在,可以避免繁重管制和无效率的法律体系。

美国耶鲁大学的 Susan Rose - Acheran (1998)^⑥提出了偷窃式统治类型的腐败,即为实现寻租最大化,政府领导人将其政治系统组织化,并依据个人利益重新分配这些租金。在印度尼西亚,苏哈托的体制存在大量索贿的机会,但并不是无组织地获得这些机会。苏哈托政府存在着控制系统,确保将腐败置于自己的掌控之中以获得最大化租金,并把收益分配到系统内的各个官僚和政治团体。除此之外,Susan Rose - Acheran 认为腐败还包含双边垄断、黑手党统治、竞争性受贿形式的腐败。

研究者在对不同形式的腐败的研究过程中发现,不一样的环境会滋生出不同类型的腐败,不同类型腐败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差别很大。比如说,润滑式腐败多出现于官僚系统僵化的国家,而破例式腐败则与国家的法律程度相关,某种程度而言润滑式腐败要比破例式腐败的危害要小。东亚国家的腐败类型多为大规模、偷窃式统治类型腐败。

三、腐败与经济增长并存东亚的理论解释

(一)有效腐败论

尽管经济学界的主流观点认为腐败不利于经济增长,然而,有不少研究认为腐败是有效率的,腐败可以推动经济增长,即腐败有效论。腐败有效论大致有三个观点:腐败是润滑剂;腐败是效率金钱;权力结构决定腐败的有效性。下文依次予以阐述。

1 腐败是润滑剂

Leff (1964) 和 Huntington (1968) 认为腐败是私人投资者为了避开政府的错误政策和管制而对政府失灵的理性反映,有利于提高资源的配置效率。他

们的这一思想是“有效腐败论”的起源。Huntington (1968) 提出:政府法令的增多引致的腐败有助于刺激经济的发展。在一个充满官僚主义阻碍、法律僵化的环境之中,贿赂是企业顺利发展的润滑剂,腐败是克服阻碍经济增长的传统法律和官府规定的一种方法。企业家们所寻求的特殊政策或许正是经济增长所需要的,一个僵化而清廉的政府比一个僵化的、高度集权的、腐败的政府更难以推动经济增长。Leff (1964) 持有与之相似的观点,认为腐败提高了官僚机器的运转效率,推动了经济增长。腐败促进政府官员赞同和支持企业家的行动,给予其许可证、信用贷款和外汇配额等支持,实现资本更快地积累与积聚,企业家的经济活动更快地实施。在一些发展中国家,腐败客观上纠正了过度管制对市场的扭曲配置。Shleifer and Vishny (1993) 认为在政府对企业管理的条件下,贿赂是政治家和企业之间的一种利益分配机制。在贿赂机制下,企业家采用贿赂,赎买政治家通过其他方式造成的低效率结果,政治家就可能与企业利益最大化的目标相一致,因而改进了企业的效率。卢锋、姚洋 (2004) 对金融领域的研究也得出了金融资源由享有特权的国有企业流向受到信贷歧视的私人部门的“漏损效应”提高了资源的配置效率和促进了经济增长的结论。如戴维·贝利所言“小小的贿赂不是一件坏事,它有助于润滑业已生锈的官僚主义机器的轴承。”

2 腐败是效率金钱

“排队模型” (Liu, 1985) 和“拍卖模型” (Beck and Maher, 1986) 从腐败有利于选择出“最优效率者”的角度建立模型支持了“腐败有效论”,即如果建立了一个以分配许可证和政府合同为索贿手段的体制,那么这将导致只有效率最高的公司才有可能支付得起最昂贵的贿赂,才能获得生产许可。Liu (1985) 建立了排队博弈模型,以 Nash 均衡证明了受贿会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经济增长,是“腐败有用论”的典型文章。Liu (1985) 认为人与人之间因为收入水平和机会成本的不同而使个体间的时间价值存在差异,时间价值较高的个体会通过向官员行贿的方式插队使其时间成本最小化,因此,腐败通过节约具有最高时间价值排队者的时间而提高了效率。以下为其基本结论:第一,在给定时间价值的累积分

布函数下, 行贿可以实现“社会准最优排队”(socially quasioptimal queue)。第二, 贿赂会促使排队时间成本最小化。第三, 允许贿赂时, 供给者会提高服务效率。Beck and Maher(1986)通过“拍卖模型”指出, 最有效率的竞标者能提供最高的贿赂金额, 因而, 腐败官员会将工程给最有效率的公司。他们进一步指出, 资源配置的结果并不是市场竞争和贿赂两种资源配置方式之间的本质区别, 因为两者最终都是由最有效率者获得资源。

3 腐败有效论的反驳之声

腐败有效论并不是经济学界的主流观点, 大多数学者反对腐败有效论的观点。缪尔达尔(1968)指出, 腐败官员不会放弃润滑剂的角色, 但他们也不会回避通过制造更大的行政阻碍来攫取更多贿赂的机会。僵化的政府管制并不是一个经济系统的外生变量(Bardhan, 1997; Tanzi 1998; Kaufmann and Wei 1999), 大多数情况下, 腐败的润滑剂功能和索贿现象是由相同的因素引起的, 或是这些因素的表现。Myrdal(1968)则反驳了“效率是效率金钱”一说。官员为了最大化其寻租利益, 会增加企业和居民的等待时间, 促使其行贿。依循该思路, Rose Ackerman(1978)认为即使官员很容易发现出价最高的行贿者, 但该行贿者未必是最有效率的经济主体, 而是最可能的行贿者。信息不对称使行贿者与受贿者可能难以在贿赂金额上达成一致(Bardhan, 1997), 此时的博弈均衡也许是出价最高的行贿者而未必是最有效率的经济主体(Tanzi 1998); 更为重要的是, 贿赂行为也许会进一步诱发公共官员设置更多的经济管制(Tanzi 1998)。过多的管制和腐败行为还会形成官僚机构膨胀和冗员。Hillman和Katz(1987)从竞争性寻租理论出发, 讨论“设租”行为、腐败市场均衡和由此导致的效率损失, 认为在存在管制与产业保护的情形下, 由于政府科层组织的纵向转移支付, 官僚组织总是有积极性不断扩大机构规模, 资源被错置于非产出部门。过多的管制和腐败行为使得市场新进企业面临很高的成本, 从而导致企业家为规避过高的成本可能转而建立一些秘密的或规模小的工厂, Bates对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研究证实了该点。过多的管制与腐败行为还会使很多正规的公司专注于获取和保护那些在市场竞争

中得不到的特殊利益, 成为职业中介, 导致资源耗散和交易成本的增加。

Lien(1990)的差别待遇模型指出关系在受贿者行为上的重要性。Lien用两阶段Stackelberg-Nash博弈模型证明: 在不确定性的情形下, 行贿企业行贿成本函数和行贿倾向的信息不完全。腐败官员倾向于把项目授予效率低的企业, 官员趋于选择低效率的资源配置方式。并进一步指出效率损失与差别待遇程度成正比, 这意味着“关系”越深, 腐败导致的福利损失越大。腐败市场上存在着的“差别待遇”(discrimination)会扭曲腐败市场的价格信号, 降低资源配置效率。并且由于腐败合约不受法律保护, 可能会导致合约双方的机会主义行为(Bardhan, 1997);

综上所述, 腐败有效论不能为腐败与经济增长并存于东亚提供坚实的理论基础。近来, 根据对东亚的腐败研究, 学者们提出了腐败、经济增长共存于东亚的新解释。

(二)有组织腐败论

Khan(1996)观察了20世纪90年代中期发生于印度(20年间, 有30位政治家涉案, 总金额2000万美元)和韩国的重大腐败事件(前总统卢泰愚在5年间累积个人资产达615亿美元), 以新古典经济学的“干预导致资源配置效率下降”为基本立论, 得出腐败在不同国家的经济后果存在差异性的结论, 认为权力结构决定了腐败的经济后果。Méndez and Sepúlveda(2007)提出腐败与经济增长间的关系与政治体制有关, Acemoglu, Johnson和Robinson(2005)也强调政治制度与经济制度之间的相互作用, 他们认为政治制度决定资源分配权力, 制约经济制度的选择, 而经济制度直接影响经济绩效。

东亚国家大多采取权力高度集中的威权统治。凭借强有力的中央政府, 东亚地区国家出现了中央集权式、有组织的腐败。马科斯和苏哈托执政间, 所有的贿赂都通过中央政府掌控的腐败体系流向最高层, 并在各个政府机构间分割。通过这种有组织的腐败, 其腐败金额能达到数十亿美元。

对此, Kan(2002)提出了“相互绑架”的理论解释, 即在少数、稳定的政界和商界精英中可能会存在某种权力制衡, 参与者能从中获益, 不愿意破坏对方

的利益,还会尽量克制自身以追求这种利益的持续。“相互绑架”体系下的腐败是有组织的,有限度的,会约束官员避免竞争性腐败,约束腐败不会牺牲发展经济的目标。集权统治的东亚国家的“赞助商(国家)—客户”关系(patron-client relationship)形成了“相互绑架”体系,保证政府把发展经济作为政府的首要任务,将经济建设放在首要位置,长期以保持政治稳定和经济发展为目标,力求通过高度的中央集权确保政治稳定,为全面进行经济建设创造条件。良好的环境,廉价的劳动力,高增长红利使投资者对投资的回报率期望很高,愿意承担包括贿赂在内的投资成本,愿意持续投资。因此,“相互绑架”体系下的东亚各国可以腐败与高速增长并存。苏哈托执政期间,印尼一直被认为是东南亚地区威权统治下经济现代化建设较为成功的国家之一。在苏哈托执政的32年中,印尼的国民经济以年均6%的速度增长,人均收入从1969年的90美元增至1998年的1000美元,始终保持了稳定增长的趋势。

Shleifer and Vishny(1993)借用产业组织理论中的联合垄断概念,构建腐败模型,分别对分散独立的公共权力垄断部门和联合的垄断官僚机构中发生的腐败行为进行了比较:中央政府软弱无力,这使得不同的组织机构和官僚独自行动,竞相勒索那些需要互补性许可证的私人机构。Bates对印度某水库官员的研究证实了该论点:官员之间相互竞争,倾轧其他官员的腐败能力造成的腐败对经济的危害是巨大的。而集权的中央政府可以像“联合垄断机构”那样在各类互补性的批准或许可市场上行动,集权政权在通过腐败使自己的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对国家各部门具有高度的监督和控制能力,从而能够对那些有悖于其核心利益的腐败行为进行约束,将腐败控制在市场可承受的范围之内,通过不会过分影响需求的贿赂实现总贿赂最大化。Fan and Grossman(2000)认为,中央政府对腐败行为采取“有限容忍”的补偿策略,政府允许一定程度的腐败存在同时又进行选择性的反腐,有效的诱导,激励地方官员从事经济改革和推动经济增长。这样的政府体系包含两个支柱:腐败和投资。既能大量索取租金,又有效地控制了租金的水平,不会抑制长期投资。因此虽然印尼和印度的腐败程度相同,但印尼的腐败更具集

中化和普遍性,其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高。

换句话说,有组织腐败减少了不确定性,保证腐败不会变得过分糟糕,使投资者相信自己的投资会得到保护,使高效率企业持续投资,制约了腐败的消极影响。Campos, Lien和Pradhan(2001)认为:腐败的确定性较高时,行贿者获得自己需要的优惠、服务或产品把握比较大,腐败对投资的负面影响较小。给定其他条件,腐败确定性与投资和经济增长成正比。Kang(2002)认为,虽然在韩国和菲律宾都存在增长和腐败,但韩国在高速增长阶段保持了经济和政治权力相对制衡,腐败从未超出体制的限度,经济仍然可以高速增长。而在菲律宾,两个权力的失衡导致了腐败的扩大和权力的滥用,最终导致增长停滞。

Lien(1990)的差别待遇模型认为有组织腐败市场可以留住高效率企业:在竞争性腐败市场中,给定行贿资金是沉没成本的前提,高效率企业由于行贿资金信息的不对称性,会误认为自己行贿成功的可能性低而退出腐败市场。而在有组织腐败市场,由于信息成本较低,可以很大程度避免高效率企业的退出。Reja and Takhtiev(2000)的研究也得出了类似结论,即东亚国家的腐败的成本是固定的和可以被预见的,这就降低了腐败对经济增长的负面效应。

然而并不是所有的经济学家都赞同该观点。Mauro(1997)指出:集中性的腐败会遏制投资和经济增长。Keefer和Knack(1995)也发现,集中性腐败将难以建立可靠的产权和契约制度,因此投资者往往投资短期项目,不利于经济增长。并且有组织的集中性腐败易形成网络,形成利益、风险共同分担的腐败共同体,从而根深蒂固,难以根除。

四、中国腐败与经济增长的过去、现在、未来

中国也是属于“两头冒尖”的国家——腐败与高速增长并存。与东亚其他国家类似,中国的腐败一定程度上也表现出有组织的特征。集权式的中央政府追求经济增长,对国家各部门具有高度的监督和控制能力,对某些生产性资源具有极强的控制力,垄断着生产资源的分配权。生产性厂商要进行生产必须付出一定比例的产出,此时厂商的行为不能再纯粹地划分为生产行为和寻租行为,不能再将两者之间视为一种完全替代、此消彼长的关系,

厂商的寻租行为也是为了生产,也是生产行为。另一方面,从官员自身的角度而言,官员腐败的最终目的是经济利益,这取决于厂商的产出和官员腐败掠夺的比例,因此腐败官员要实现经济利益必须保证生产性厂商持续经营获利,不因为腐败而退出生产和大规模减少生产,上述因素限制了腐败的危害和保持了经济增长。中央政府对GDP增长的升迁激励(Li and Zhou, 2005)和选择性反腐进一步迫使官员追求经济增长和将腐败保持在一定限度以内。总而言之,生产性厂商为了经济利益而寻租,腐败官员基于政绩激励和腐败利益会限制腐败程度,在这种情形下,腐败与生产是互补共存的,腐败与经济增长可以并存。

但是这样的增长方式是有缺陷的,腐败官员在追求经济增长和自身腐败利益的过程中,对产权的保护是选择性,非对称的,并不是建立在高水平的产权保护上,偏好于投资和出口这些能带来腐败利益的方式来拉动经济增长,而不是依靠消费拉动经济增长;往往只注重GDP本身增长,而不注重财富增长,必然会造成资源的耗散和财富或收入分配的悬殊。Susan Ackeman(1978)指出腐败改变物质财富的分配状况,对有产者有利而对无产者不利,使得收入分配更加不平衡。更为严重的是对寻租权力的自我强化会形成路径依赖,锁入这种次优的经济增长方式。制度变迁初始主体并拥有权力优势的政府官员完全有能力和条件选择有利于自身利益的权力均衡点, (章奇,刘明兴,2005)并且这些措施通过自我强化演进成路径依赖式的惯例,从长期而言将危害经济发展。章家敦认为,商业领域的行贿受贿在给相关人员带来短期利益的同时会损害公司企业的长期利益。腐败的普遍存在最终会导致社会的不稳定,发展到一定程度也许会通过暴力的形式实现政权更替,任何一个社会不可能在存在大量腐败的同时保持稳定。Andrew MacIntye(2001)的研究表明,一个稳定的腐败国家在它发展的中期能给投资创造一个极好的环境,从而能够刺激投资,使得投资以及相应的经济保持快速增长。但腐败具有正反馈效应,它会带来更加严重的腐败直到对增长构成损害。全面的腐败能将有过令人满意的经济高速增长的国家拖入增长的恶性循环的陷阱(Ackeman, 1978)。

尽管,目前腐败与经济增长能否长期并存理论上还不足以定论,也许正如Acemoglu and Verdier(1998, 2000)所宣称的,腐败是促进还是阻碍了经济增长有待进一步的经验验证。但是,中国近年来一系列重大的事件以及政策调整,足以警醒我们关注中国既有的政治和社会结构“代价”的日渐积累是否会超过中国既有的政治和社会结构的“收益”。鉴于此点,决不能诉诸以往腐败与经济增长共存的经验而掉以轻心,反而应当未雨绸缪,不遗余力寻找遏制腐败,保持经济快速增长的良药。

张五常在对腐败进行“一般均衡”分析后认为,竞争是对付腐败的有效药方。在腐败领域中引入竞争机制(不论是经济领域还是政治领域),使得腐败者相互竞争,以毒攻毒,才能有效对付腐败。林毅夫(2003)认为发展战略至关重要,腐败的恶果会随微观主体相对经济力量的提升而消散,从而保持经济持续增长。杨小凯(2003)主张宪政改革,认为不通过宪政改革来限制政府权力,非政府部门所创造的收益会被国家机会主义剥夺,从而使社会进入制度化的腐败,无法保证经济长期发展。总结这几种观点,其背后都暗含了这样的实质:即赋予民众分享经济增长的机会,赋予民众实际权力。向社会公众而不是少数权力所有者再分配财富,在民众与特权阶级间调整实际权力:限制“公权”(public power)、实现公民权利与国家公共权力的平衡,给公民个人与社会以更多的自治权和更有力的监督权。奥尔森(1991)指出人类社会的发展在于“相容利益下使用权力”,只有统治者和臣民在权力的使用上具有相容利益时,社会才能走向繁荣和发展。

一个国家经济制度的均衡是各集团实际政治权利和法定政治权力相互作用的结果(Acemoglu 2000)。当精英集团掌握着的更多资源和更强组织集体行动的能力,精英集团可以脱离法定政治权力的限制,以实际政治权力代替抵消了法定政治权,更大程度影响经济制度的均衡,实施有利于本集团的经济制度。因此只有民众的实际权力增强,使实际权力等同于法定权力,才有可能消除腐败,才有可能选择更有利于民众的制度。只有经济增长的机会被社会公众所普遍地分享而不是被旧制度下的既得利益集团所垄断的时候,才能保持经济持续增长。

五、结语

腐败号称“政治之癌”，是东亚地区一个突出的社会问题，甚至有的人将腐败称为“东亚之病”。然而，令人困惑的是：与腐败并存的是，东亚各国高速增长的经济增长，中国如是。这一悖论吸引了一大批经济学家的关注，他们在研究后纷纷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可谓见仁见智。主要思路是：1. 腐败有效论；2. 有组织腐败遏制了腐败对经济的消极影响。结合有组织腐败理论，本文进一步剖析了中国情形，认为不能对腐败现象掉以轻心，为实现经济持续发展，需要调整实际权力保证民众享有分散获利机会。鉴于对腐败的认识尚有一定的局限性以及腐败问题的复杂性，仍有必要对该问题做进一步的探讨，既包括理论方面，也包括实证方面的研究。

【注】

- ① Anne O. Krueger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Rent-Seeking Society”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64, 3 (June 1974): 291-303.
- ② Susan Rose-Ackerman *Corruption: A study in political economy*.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94.
- ③ 纳依. 腐败与政治发展——一个成本—收益分析 [J]. [美] 美国政治学评论, 1967, (06): 419
- ④ Andrei Shleifer, Robert W. Vishny, *Corruption*,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 108, No. 3 (Aug 1993): 599-617.
- ⑤ Rose-Ackerman Susan, 1998, “Corruption and Development”, in Boris Pleskovic and Joseph Stiglitz eds., *Annual World Bank Conference on Development Economics, 1997*,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35-57

参考文献:

- [1] Acemoglu, Johnson and Robinson 2005, *The Rise of Europe: Atlantic Trade,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Growth* [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 95: 546-579.
- [2] Acemoglu and Verdier 2000, *The Choice Between Market Failures and Corruption* [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Papers and Proceedings*, volume 90: 194-211.
- [3] Acemoglu and Verdier 1998, *Property Rights, Corruption and the Allocation of Talent: A General Equilibrium Approach* [J]. *Economic Journal*, Vol. 108: 1381-1403
- [4] Andrew MacIntyre 2001, *Corruption: the Boom and*

Bust of East Asia [M]. Manila: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 Press, 25-44

[5] Baumol 1990, *Entrepreneurship: Productive, Unproductive, and Destructive* [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8 (5): 893-921.

[6] Becker, P. J. and Maher, M. W., 1986, *A Comparison of Bribery and Bidding in Thin Markets* [J]. *Economic Letters*, 20: 1-5.

[7] Beenstock 1979, *Corruption and Development* [J]. *World Development* 7 (1): 15-24.

[8] Bhagwati J. N., 1982, *Direct Unproductive Profit-Seeking (DUP) Activities* [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0 (5): 988-1002

[9] Brennan G. and Buchanan 1977, *Towards a Tax Constitution for Leviathan* [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 255-78

[10] Brennan G. and Buchanan 1980, *The Power to Tax: Analytical Foundations of a Fiscal Constitution*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1] Campos, Donald Lien and Sanjay Pradhan 2001, *Corruption and Its Implication for Investment in Corruption: The Boom and Bust of East Asia* [M]. Manila: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 Press 11-24

[12] Fan, Chengze Simon and Herschel I. Grossman, *Incentives and Corruption in Chinese Economic Reform* [J]. *Policy Reform*, 2000, 4: 195-206

[13] Gunnar Myrdal 1968, *Asian Drama: An Inquiry into the Poverty of Nations* [M].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4] Hilmann, A. L. and Katz 1987, *Hierarchical Structure and the Social Costs of Bribes and Transfers* [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34: 129-42

[15] Kang 2002, *Crony Capitalism: Corruption and Development in South Korea and the Philippin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6] Khan, M. H. 1996, *The Efficiency Implications of Corruption* [J].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8(05): 683-96

[17] Knack, S. and P. Keefer 1995, *Institution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Cross-country tests using alternative institutional measures* [J]. *Economic and Politics* 3: 207-227

[18] Knack, S., 2006, *Measuring corruption in Eastern Europe and Central Asia: a critique of the cross-country indicators* [C]. Washington, D. C.: World Bank Policy Research

[19] Kruger A. O. 1974,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rent- Seeking Society [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64(3): 291- 303

[20] Leff N. H. . 1964, Economic Development through Bureaucratic Corruption [J]. The American Behavioral Scientists 8- 14

[21] Lien 1990 Corruption and Allocation Efficiency [J].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33: 153- 64

[22] Lui 1985 An Equilibrium Queuing Model of Bribery [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3(4): 760- 81.

[23] Mauro P. 1996 The effects of corruption on growth investment and government expenditure a cross- country analysis [C]. Washington, D. C.: MFW orking PaperNo 96/98

[24] Mauro P. 1998 Corruption and the composition of government expenditure [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69: 263- 279.

[25] Myrdal 1968 Asian Drama An Inquiry into the Poverty of Nations [M].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68

[26] Owoye and Bendaraf. 1996, The Macroeconomic Analysis of Effects of Corruption on Economic Growth of Developing Economies [J]. Rivista International Science Economic Commercial, 43 (1): 191- 211.

[27] Pranab Bardhan 1997 Corruption and Development A Review of Issues [J].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American Economic Association, vol 35(3): 1320- 1346

[28] Reja B. and A. Talvitie. 2000, The industrial organization of corruption what is the difference in corruption between Asia and Africa [J]. World Bank Working Paper.

[29] Rose- Ackeman 1975, The Economics of Corruption [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4(2): 187- 203

[30] Rose- Ackeman 1978, Corruption: A Study in Political Economy [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31] Shleifer and Vishny. 1993, Corruption [J].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CV III 599- 617.

[32] Tanzi 1998, Corruption Around the World - Causes, Consequences, Scope and Cures [C]. Washington, D. C.: MFW orking Papers 98/63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33] Tanzi 1995, Corruption: A market- length Relationships and Markets in Fiorentini G. and Pelzman, S. M. (eds): The Economics of Organized Crime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34] Wade R., 1990, Governing the Market Economic

[35] World Bank 2000, The anti- corruption in transition a contribution to the policy debate [M].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36] 章奇, 刘明兴. 意识形态与政府干预 [J]. 经济学季刊, 2005, (02): 58- 74

[37] 亨廷顿. 变革社会中的政治秩序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1.

[38] 张五常. 经济解释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0

[39] 卢锋, 姚洋. 金融压抑下的法治、金融发展和经济增长 [J]. 中国社会科学, 2004, (01): 42- 55

[40] 林毅夫. 东亚经济增长模式相关争论的再探讨 [J]. 经济研究, 2007, (08): 4- 15.

[41] 杨小凯. 经济改革和宪政转轨 [J]. 经济学 (季刊), 2003 (04): 961- 988

(责任编辑: 周杰)

